

80后新锐作家  
的主战场

# 新火花

点燃青春文学的新火花

系列丛书  
KINHUOJIA

## 別以失恋的 借口爱我

洛清 主编

重庆出版社

后新锐作家  
80°的主战场

# 新火花

点燃青春文学的新火花

系列丛书  
XINHUO HUA

# 别以失恋的借口爱我

洛清 主编

夏雨 江南 雨果

任明霞 刘洋 刘洋 刘洋

王海峰 周海峰 周海峰

陈晓东 陈晓东 陈晓东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别以失恋的借口爱我/洛清 主编,一重庆:重庆出版社,2005.8  
(新火花系列丛书)

ISBN 7-5366-7328-0

I.别… II.洛… III.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7626 号

**别以失恋的借口爱我**

BIE YI SHILIAN DE JIEKOU AIWO

洛 清 主编

责任编辑:周北川

封面设计:Winsse

技术设计:洛思文化工作室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编:400016)

新华书店经销

湖北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230 1/32 印张 8

字数 148 千 插页 3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 000

ISBN 7-5366-7328-0/I · 1259

定价:16.00 元

# CONTENTS

# 目 录

- 
- |     |             |
|-----|-------------|
| 1   | 一朵莲的身世      |
| 11  | 暗夜的鼓手       |
| 41  | 别以失恋的借口爱我   |
| 53  | 你那里下雪了吗     |
| 64  | 嘉菲的加菲猫流年    |
| 72  | 爱情刻在 1991   |
| 90  | 一个人的远走高飞    |
| 97  | 偶尔,只做你指间的红线 |
| 114 | 她的窗外,他的眼神   |

- 119 野蛮青梅向前冲
- 133 旁边的旁边是爱情
- 142 如果瞬间能永恒
- 152 请等我，在幸福拐角处
- 161 断桥上的两次生命
- 178 把谁丢失在风里
- 190 眼角眉梢的一场青春事
- 198 叱尺天涯的天涯咫尺
- 213 “三点二厘米”外的春天
- 221 假装迟钝
- 227 错·爱
- 244 飞天而来的黎小蛮
- 252 后记



邱 琼

# 一朵莲的身世

那一天，阳光明亮芬芳。你站在篮球架旁。你回头。你大笑着朝我打响指。你叫我，小雪小雪。你穿小格子衬衫。

吴桐，你还记得吗，7年前的暮春，你坐在我的身后，搂住我，缓缓吹过的是穿堂而入拂过青春脸庞柔软的风，能听见心内透明的甜蜜悠扬地流淌。

那一年，你我15岁。单衣试酒春衫薄的年少骄纵。

2 爱情在那时真是美丽，没有一点忧愁负担，回想起来啊，童话一样纯净如梦。在简陋的茶社里，一人一杯茶就可以对望一个下午。早春时分的暮色里，樱花轻轻落在我的肩膀上，你微笑着替我拿开，我踮着脚亲吻你的额头，似乎可以听见彼此心内花朵绽放的惊喜和慌乱。和你手拉手地走在桂花树下，忽然就很想在你脸上亲一口，是这样地欢喜着，纯净得真让人心疼。

吴桐，你知道吗，那时你送给我的栀子花，每一朵，干枯后，我都收藏着呢，116朵，放在铁盒子里，想起你，就会将脸贴在上面，有泪流下来。到了现在，常常在初夏，别一朵在衬衣的第一颗扣子上，低下头，就可以闻到那股忧伤的冷香。仿若你，依然在身旁。

吴桐，你明白吗，第一次听到你说喜欢我的时候，那种巨大的欢乐要如何才能形容得完全。那一刻，似听到了天籁。就算到了80岁，依然会记得。曾经，有一个我喜欢的人，告诉我，他喜欢我。

还有那一次啊，第一次牵手，你笑得那样的心满意足，我们手心里全部是汗，也舍不得松开。多少年了，我不会忘记，有人为了

别以

# 失恋的借口爱我

的借口爱我

能牵起我的手而如此微笑。

我们走过的每一条街，我们去过的每一间店，这个城市，负载了太多记忆，有一个人，曾经那么疼爱过我。我们在一起，度过那样美好的一段时光。回忆起来，就连空气里，也满是落花与树叶的清香。

而自此之后，不会再有人，能像你给我的，有这么多，这样好。

简单的关怀，沉甸甸的开心，油然而生的天长地久——那时，是真想过有天长地久吧。

从此，看到那些 20 多岁的男子，偶尔，我会盯住他看，我在想，吴桐，你穿上这种小格子衬衫，微笑着的样子，肯定很温和很朝气，就像眼前这个被我看得脸红的年轻人。

吴桐，如果你活到现在，也该有这么大了吧，笑容淳朴温暖，衣衫熨帖干净；而我，依然会在你身边，与你，天长地久。

那一天，阳光明亮芬芳。你站在篮球架旁。你回头。你大笑着朝我打响指。你叫我，小雪小雪。你穿小格子衬衫。

B

他叫幕遮，姓苏。

一直觉得，百家姓里，苏姓非常讨巧，不管后面加上什么字，总是悦耳的。女子姓苏，一派玲珑婉约的味道，无端端地想起小桥流



水。男子姓苏，很温和的感觉，清爽洁净。

他是那样好的一个男人啊，谈恋爱的时候连内衣都替我买，在柜台前面，一米八几的个子很耐心地问售货员什么品牌穿上去最为舒适。后来又自己买来中药熬上几个时辰为我治病，在小火炉旁边蹲着，热得满头大汗也不抱怨；每天晚上削一只苹果给我；收集很多养生、养颜的食谱，下班后，在厨房里亲手做尝试，再端到我面前，看着我吃完。

他高大、俊朗、温和、才能兼备并且家世阔绰，身边百媚千红。我只是一朵角落里的莲。

我们相爱。

他说，宝贝儿，我们结婚。

曾经，有个男人向我求婚呢，而且是我也想嫁给他的人。

这真是一件美满的事情。被所爱的男人求婚。

可是，事出突然。小可来到幕遮身旁。她是他的前任女友。他们一起念的大学，毕业的时候分开。

很戏剧化的情节，像电影。

但是这样的事情，让我经历。

幕遮说，小雪，对不起，我爱的还是她。你只是我的错觉。

碰到一个心甘情愿想嫁又可嫁的人，他却在领结婚证之前的一天宣布离开。

可是我们连喜帖都已写好。

别以  
失恋  
的借口  
爱我

大幅婚纱照已经挂在新房。那么恩爱的样子。

呵呵。竟是他们之间的第三者，连做弃妇的资格都没有。

突然觉得这个世界很古怪，很滑稽。

笑到眼泪出来。真好笑。

幕遮说，小雪，你会掀翻我心底深处的东西，你会让我表面的安静迅速瓦解，你令人怜惜，但是，我需要安静与平和，就像我需要小可。

曾经这个人，以毕生的承诺，力求令我相信，他是真心喜欢我。

可是情场如战场，不是她死，就是我亡。

我输了。

向老板告假三天，他不批。我卖身给他们三年，他要我站着死我决不敢坐着死，某天若我未出现在办公桌面前，他一定雇凶杀我。

可是我不干了。我任性地放弃了可以让我安身立命的工作。

在失去爱情之后。

走很多路，一天吃六餐，把幕遮与我去过的餐厅重新光临一次。不想忘记，他爱过我的感受。

到相同的餐厅，吃相同的菜肴，牢牢记着他所说的每一句话，做过的每个表情。

最后，在一盘酒酿丸子面前哭了起来。

我很辛苦。我忍不住泪。在将来，也会念着曾经有一个人，对自己那么好过吧。



幕遮说，小雪，我仍然会照顾你的生活，一个月 3000 元的费用，直到你嫁人。另外，先给你 20 万，可看三年病。

他许过的责任是舍弃了，但做人的规矩仍遵守，总算不枉结识他一场。

可是我要这些钱做什么。他本来就是自由的，不需要从我这里赎回。

6

原来幕遮关于天长地久的誓言，只是一时失言。

C

遇见何岸的时候，林雪在大排档吃面。

何岸坏坏地笑，也要了一碗炒面，端到林雪对面的位置坐下。

林雪没有抬头。林雪知道自己是美丽的，哪怕已经落魄如斯。

一碗面吃完，林雪掏出两元钱压在碗下，起身离开。

何岸也起身。追了出去。

喂，小姐，你很麻木不仁呢，对面坐着如此帅哥你竟然熟视无睹？

林雪没有回头，只说，麻木不见得，木已成舟，多想无益。

何岸挑挑眉，如此美女，罕见。

小姐，我感觉你过得很苦的。何岸忆及那碗面。

柬埔寨、阿富汗尚有活人呢，我虽无锦衣美食，倒也能吃饱穿暖，岂肯言苦？

别以  
失恋  
的借口爱我

何岸笑。他决定追求她。

莺飞燕舞中流连多年，一次街头偶遇，心已动。原来，人与人之间的缘分总是如此奇怪而难以预料。

人为财死。贫穷的美女自然有她的命门。何岸开始带林雪出入高级百货公司。只要是林雪多看两眼的衣裳，他悉数买下，诚惶诚恐。

林雪微笑。可惜自己早不是初出茅庐的小姐，会对这些小恩小惠大肆感激。当初与幕遮在一起时，坐过奔驰，喝过轩尼诗，吃过龙虾鱼翅，不劳而获三年。对于何岸提供的好处并不上心。

物质之于林雪，早已如过眼烟云。

并非高洁。只是害怕这种感觉，不愿意重温当初幕遮将存折放到自己面前的那一刻。

6月，林雪做了何岸的新娘。

她太累了，只想找棵树靠一靠，不奢望天长地久。有太多事要自己担当，无法假清高，运气又走完了，所以，不管那么多，只要能回到地上，安全过日子，就不再苛求。

何处是岸？何岸？

他们的婚姻只是一个问号。

4个月后，他们离婚。

何岸在外面拥有很多女人。最年轻的一个，17岁。

林雪笑。



其实何岸并不爱她，他只是好奇。他终于明白，她这样的女人，其实车载斗量。

只是可惜啊，她本来以为可以在他的怀抱里安心睡一觉，哪知只是打了一个盹儿。

D

8

我第一次看到这个女人，是在伟伦广告公司。

她穿浅灰套装，神情困顿。在给我倒茶水的时候，甚至踉跄了一下。

她一直在微笑。

我向伟伦的丁总打听她。她说，这个女人很神秘，曾经是某总之子某长之孙的未婚妻，又与金牌王老五有过短暂婚史，可是她依然屈尊在小公司做文员，夜里在咖啡厅当女招待，每周去三次医院。

搞不懂这女人，和那么有钱的人打过交道，居然没有赚足赡养费？丁总最后说。

我去伟伦勤了。每次都是这个女人接待我。她有个动听的名字叫林雪。

渐渐我们熟识了。有时候，晚上我们会在一起吃顿饭。

她是个很好的谈天对象。天文、地理、足球、音乐、军事，均能信手拈来。

别以

# 失恋的借口爱我

◎

我不禁怀疑，美丽才情如她者，那些男人，曾经有幸夜夜拥她入怀而不加珍爱？

仗着彼此关系日渐亲密，有一次问及她与那两个男人的纠缠。她轻轻一笑，我遭有权有势的现代马文才所害，山伯又变了心，没有人愿意陪我变蝴蝶。

当下我震动。寥寥两句，看似轻描淡写，却道尽人间沧桑。

谈论她的病情，她倒是淡然：人生本就是千疮百孔，不然女娲也不会去补天了。命运这东西，接受着吧。

她这样的女子，从来不肯抱怨半句，哪怕对于现况，她永远戏称为一事无成，半生潦倒。

多次要她跳槽至我的公司，她总一笑，我好不容易在伟伦杀出条血路，怎肯轻言放弃？

于是，仍旧看着她日日周旋于商界，打拼回一些金钱，再全部贡献给医院和补贴家用。

为什么不接受曾经那些钱呢，20万以及每月3000元？

她笑一笑，坦白道，已经输了爱情，再输尊严，岂非令自己都难过？

恨他吗？

并不。我们毕竟相爱过。那三年，他给予我的，堪称完美。我提前透支了和他之间一生的幸福，所以注定无法得到美满结果。已经原谅他后来的做法，因为换成是我，同样会有处理不当及迷惑。

有过最怀念的爱情吗？

有。特别澄澈的一段感情。如果支撑到现在，也许早已变样，但是因为终结在最美好的时段，所以格外值得怀念。

你看问题很是通透。

哪里。她笑。可能是因为自己时日无多，所以超脱。对这个世界只有留恋，再无怨恨。如果有来生，想要做一棵树，站成永恒，没有悲欢的姿势。

这个叫林雪的女子，三个月后死于我的怀抱。她为病痛折磨，已经 5 年。

她死前，一直念叨过一个词语：梧桐，梧桐。

那之后，我开始觉得，梧桐……是这个世界上，最美丽的植物。



海 达

## 暗夜的鼓手

我远远地看见朔其隐没的样子，双手用力地敲打鼓面，似乎要将它敲破。每一击的鼓声都当做心脏的跳动，或慢而有条不紊，或剧烈而充斥激情。



我是在路边，偶然一个转身听见了一段杂乱无章的音乐，但是其间的鼓声却是如此清晰。鼓声，乐曲里可有可无的灵魂，乐曲里呼之欲出的形式。然后感到脑海里的回忆被一刀劈开，隐隐的，我听见了自己的心脏有节奏地寻着脚步声跳跃，一如鼓声，声声清晰。

那么朔其，你究竟埋身于世界的哪一个角落？是否如你所言，放弃了一个鼓手的天职，潜心阅读生活的质朴？

12

我远远地看见朔其隐没的样子，双手用力地敲打鼓面，似乎要将它敲破。每一击的鼓声都当做心脏的跳动，或缓慢而有条不紊，或剧烈而充斥激情。他始终低低地埋着头，也许面无表情，也许满脸莫名的微笑。作为鼓手他只肯待在角落里敲打生命的鼓点。需要时，即时出现；不需要时，即时离开。

在我遇见他之前他的梦想是可以在一条偏僻的公路中央以一名鼓手的身份出现，天空射下炽热的光芒，两旁的绿色生命盛放而顽强，尘土飘落，空气干燥。他敲打他心爱的鼓，一声声地坚持，一次次地重复。他是生命的鼓手，敲出沉痛而钝重的鼓点，敲出阴影瞬间的跳跃节奏。需要时，即时出现；不需要时，即时离开。

我只是平凡大众的一员，在每个阳光美妙的午后静静倾听walkman里各式各样的音乐，陶醉在时而出没的鼓声中。我不热爱音乐，但是一直保持对鼓的偏爱。或深或浅的鼓声交错纠缠于每首我爱的和不爱的音乐。